檔 號:

保存年限:

## 中華青年交流協會 函

地址:116臺北市文山區指南路二段45巷30號2樓

承辦人:董嘉惠 電話:02-29367762 傳真:02-86616601

Email: cyio97984955@gmail.com

受文者:高雄醫學大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9年10月8日 發文字號:中青流字第1090000018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文 (109100800014 1090000018 Attach1.docx,

109100800014\_1090000018\_Attach2.doc)

主旨:本會為強化學生思考邏輯、辯論能力,培養團隊合作精神,特訂於今(一〇九)年十一月一日舉行「2020第十九屆海峽兩岸大學生辯論賽臺灣代表隊選拔賽」活動,素仰貴校積極鼓勵學生參與課外活動,並且表現優異,故敬請惠予推薦 貴校辯論相關社團同學參加,請查照。

#### 說明:

- 一、本會自一九九六年成立以來,致力於兩岸青年在文化、學術、體育、科技及經貿等交流活動,為擴大交流的深度與廣度,使兩岸青年學生對彼此有更多、更細緻的瞭解,特舉辦「海峽兩岸大學生辯論賽」,此活動至今已邁入第十九屆,透過辯論賽的舉辦,提供了兩岸青年學子一個互相觀摩、學習成長的交流平台。
- 二、為挑選與儲備參加兩岸大學生辯論賽臺灣代表隊,本會特舉辦「2020第十九屆海峽兩岸大學生辯論賽臺灣代表隊選拔賽」,於選拔賽脫穎而出之隊伍,將取得於一○九年十二月代表臺灣參加2020第十九屆海峽兩岸大學生辯論賽之參賽資格。
- 三、檢附本次活動辦法各乙份,請參酌。

正本:國立政治大學、國立清華大學、國立臺灣大學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國立 成功大學、國立中興大學、國立交通大學、國立中央大學、國立中山大學 、國立臺灣海洋大學、國立中正大學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、國立彰化師範

收文文號: 1090010622

北市立大學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、中信金融管理學院、大漢技術學院、和 春技術學院、亞東技術學院、南亞技術學院、稻江科技暨管理學院、蘭陽

技術學院、黎明技術學院、國立臺東專科學校

大學、國立陽明大學、國立臺北大學、國立嘉義大學、國立高雄大學、國

副本: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0/10/08 11:46:24

訂

線

# 2020 第十九屆海峽兩岸大學生辯論賽 臺灣代表隊選拔賽報名辦法

壹、主辦單位:中華青年交流協會

**貳、**參加對象:臺灣各大學院校辯論隊、辯論性質社團、系辯論隊

**参、**選手資格:

- 一、参賽者需為二十八歲以下之在校學生,於臺灣各大學院校註冊具有正式學籍在讀之 大學部、研究所學生。
- 二、博士生及曾參加「海峽兩岸大學生辯論賽」三次之學生請勿報名。
- 三、每隊共五位正式選手,其中境外生人數不得超過兩位(含華僑及學位陸生)。

#### **肆、**報名方式:

- 一、選拔賽報名費每隊新台幣 2,000 元、保證金每隊新台幣 2,000 元
- 二、報名費及保證金繳交繳上日期: 109年10月16日(金額\$4,000元報)
- 三、報名時請準備匯款證明,拍照 Email 或傳真至本會 概名體及保證金譜於 10月 16日前繼入本會緩戶

(郵政劃撥帳號: 18886613, 戶名: 中華青年交流協會,

#### 收據請傅真 02-8661-6601 或 mail cyio97984955@gmail.com 至本會)

四、参賽隊伍以校為單位,每隊五名選手,選手資料請於 **10月 16日**前,登錄本活動報名系統(www.cyio.org.tw),若於 **10月 16日下午 17:00前**,尚未登錄選手資訊完整,本會將沒收保證金。

五、報到應備物品將與賽程一同宣布。

**伍、**比賽日期: **11月1日** 

**陸、**比賽地點:台北市大安區信義路三段 157 巷 11 號(台北市客家文化會館)

**柒、**比賽規則:如附件一

捌、比賽賽程:於10月19日公佈於本會網站

致、選拔賽辯題:

人工智慧會創造更多人類的工作機會 (正方)

人工智慧會奪走更多人類的工作機會 (反方)

拾、錄取名額:預計錄取八支正取隊伍,兩支備取隊伍

#### **拾壹、**、説明事項:

- 一. 若選拔賽之報名隊伍為單數,則由前一屆兩岸大學生辯論賽成績最優異之臺灣代表隊比賽兩次(同一持方),兩次成績取較高者。
- 二. 請各校提前二十分鐘抵達比賽會場, 完成報到手續。

三. 遲到十分鐘則視為棄權,未能準時出賽之隊伍,評審委員得於綜合評分加以扣分。

- **四.** 比賽進行時開放非該場比賽之選手或同學進場觀賽,錄影則除本會及該場次比賽之 隊伍之外,需徵得比賽隊伍之同意。
- 五. 成績將於**賽後公佈於本會網站**。
- 六. 選拔賽各隊計五名參賽選手, 皆視為正式選手。
- **七.** 若遇有對選手資格有疑義時,請具名、具文向本會提出調查申請,經查證若有不符 選手資格之情事者,立即取消該校的參賽資格。
- 八. 選拔賽前八名的隊伍將取得於今年 11 月中下旬(暫訂),参加本屆海峽兩岸大學 生辯論賽的參賽資格,其名額由備取隊伍依次遞補。(本屆比賽將會占用上課時 間,預訂領隊會議為星期四晚間,小組賽為星期五、六整天,複賽、決賽、頒 獎典禮為星期日,参加複賽、決賽之隊伍,頒獎典禮必需全員出席,其餘隊 伍在頒獎典禮需派 2 位以上代表出席。)
- 九. 獲得多加兩岸大學生辯論賽資格之隊伍, 其選手除一名可以因為特殊原因更換外, 必須和多加選拔賽之選手相同。
- 十.同一所學校於選拔賽時可以有兩支以上之隊伍報名,但只取成績最高之隊伍 獲多賽資格。
- 十一. 若報名隊伍未超過八所學校,選拔賽將取消,由本會另行邀請隊伍參賽。
- 十二. 正式比賽辯題:
  - 1. 人工智慧會創造更多人類的工作機會(正方) 人工智慧會奪走更多人類的工作機會(反方)
  - 2. 成大事者可以不拘小節(正方) 成大事者應該也拘小節(反方)
  - 3. 資訊碎片化有利於豐富大學生的知識體系(正方) 資訊碎片化不利於豐富大學生的知識體系(反方)

小組賽: 用第1、2辯題 複 賽: 用第3辯題

本屆小組賽、複賽大陸代表隊持正方立場;臺灣代表隊持反方立場;

- 決 賽: 用第 1 辯題, 代表隊立場對換(臺灣代表隊持正方立場, 大陸代表 隊持反方立場)。
- 十三. 若需紙本公文,請電洽本會。

十四. 其餘未盡事宜另由主辦單位決定宣佈。

#### 拾貳、活動資訊:

聯絡單位:中華青年交流協會 聯絡人:董嘉惠

E-mail: cyio97984955@gmail.com

Web: www.cyio.org.tw

# 海峽兩岸大學生辯論賽 臺灣代表隊選拔賽

#### 【附件一】

本次選拔賽採用海峽兩岸大學生辯論賽賽制, 比賽流程與規則如下:

#### 一、總述

- (一) 本賽制參賽雙方每方上場隊員共四人、稱為一辯、二辯、三辯和四辯。
- (二)本賽制設置了陳詞、質詢(I、Ⅱ)、小結、自由辯論、總結陳詞共計 5 個環節。
- 二、比賽流程(淨比賽時間約38分鐘)
  - (一) 陳詞階段: (共7分鐘)

每方的陳詞 3.5 分鐘。由一辯一次完成。按正→反順序進行。每方時間 還剩 30 秒時有鈴聲一次提示,時間用盡兩次鈴聲提示,發言必須停止。

(二) 質詢階段: (共10分鐘)

質詢設為兩輪四次,為一對一質詢。第一輪質詢由質詢方二辯提問,第 二輪質詢由質詢方三辯提問。被質詢方每輪可自行選定一位隊員應對,兩輪 應由二位不同的隊員應對,中途不得換人。質詢按正→反→正→反順序進行。 每次質詢時間為 2.5 分鐘, 2 分鐘時有鈴聲一次提示, 2.5 分鐘有鈴聲二次, 此輪質詢必須停止。質詢者必須控制時間,得提出與題目有關之合理而清晰 之問題,並且可以隨時停止被質詢者的回答,再詢問一下個相關問題,直到 時間用盡。被質詢者沒有固定的回答時間,質詢者要求停止回答,被質詢者 就應該停止回答,讓質詢者再問下一個問題。當質詢方提問進入邏輯循環或 被悖論時,被質詢方可以跳出邏輯循環或悖論來闡述觀點。

(三) 小結階段: (共**5**分鐘)

每方可任選一位辯手負責針對已經進行的質詢進行小結。小結由正方先開始,每方限時 2.5 分鐘。每方時間還剩 30 秒時有鈴聲一次提示,時間用盡兩次鈴聲提示,發言必須停止。

#### (四) 自由辯論階段: (共8分鐘)

正方先開始,此後正、反方自動輪流發言。每位辯手發言次數、時間及 每方四位辯手的發言次序均無限制,但某一方辯手發言落座後,對方發言之 前這一方任何一位辯手不得再次發言。

雙方各有時間 4 分鐘。一方辯手發言落座時該方計時暫停,另一方計時開始。每方時間還剩 30 秒時有鈴聲一次提示,時間用盡兩次鈴聲提示,發言必須停止。此時如對方尚有時間,可繼續發言,也可向主席示意放棄剩餘時間。

#### (五) 結辯階段: (共8分鐘)

每方總結陳詞由四辯進行,時間為 4 分鐘,由反方先行發言。每方時間還剩 30 秒時有鈴聲一次提示,時間用盡兩次鈴聲提示,發言必須停止。 三、評分標準:

#### (一) 評判依據:

- (1)陳詞階段:
- --破題準確、立論機智、邏輯合理、嚴密。
- --理論、事實證據引用得當、支持有力。
- (2)質詢階段:
- --提問簡明、擊中要害。
- --簡明扼要、觀點明確。
- (3)小結階段:
- --符合攻勢態勢, 能强化本方攻辯成果。
- (4)自由辯論階段:
- --攻防轉換有序,把握戰場主動權。
- --針對對方的論點、論據進行有力反駁。
- --堅守並能進一步鞏固、擴大陣地。
- (5)總結陳詞階段:
- --全面歸納對方的矛盾與差錯,並做系統的反駁和進攻。
- --全面總結本方的立場、論証、系統反駁對方的進攻、為本方辯護。

### (6)綜合評分:

主要根據辯論隊的整體形象,以辯風、整體配合、語言運用、臨場反應等方面評分。

# (二) 評分表

		滿分	正方得分	反方得分					
階段評分	陳 詞	25分							
(150分)	質 詢	25 分							
	答辩	20分							
	小 結	20 分							
	自由辯論	30 分							
	總結陳詞	30 分							
綜合評分	整體配合	30 分							
(50分)	綜合評價	20分							
總計		200分							
比賽結果									

決行層級:

		意	見	及	簽	章		
承 辨 單 位	擬: 一、中華 青 二、 東 東 門 八 二、 聯 門 八 二 、 辦 外 活 動 等 関 記 。 登 。 登 。 登 。 登 員 登 員 登 員 登 員 登 員 登 員 登	÷周知。 益首頁校外言 ⓒ。	訊息處周			、學生辯論賽 1009 2105	臺灣代表隊選打	<b>发賽</b> 」
會 辨 單 位								
<b>決</b>	學務長:		學。汉治	生事務處 上 <b>周</b> 學 101 113	.0 分層 負 0 學務處	負責授權 10 專用章 11	10 30	